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1 年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为贯彻落实武汉市关于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相关工作要求，以及《市城管执法委关于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以强化执法监督、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活动，推进依法行政，营造规范有序城管法治环境为目标，坚决推进落实“三项制度”工作。根据《武汉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第九条“行政执法机关应当建立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制度”的要求，现将 2021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法主体名称数量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执法，行使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权。

二、执法岗位设置及在岗执法人员数量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在岗执法人员 126 人。

三、实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行政执法工作情况

（一）行政许可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局依法实施行政许可事项6项，全年收到行政许可申请35件，全部办结（详见附表1）。

（二）行政处罚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局全年共办理各类行政处罚案件4233件，处罚金额5,672,805元（详见附表2）。

（三）行政强制

全年共计拆除112244平方米违法建设，对6宗项目进行规划处罚，按照区规划局认定共计执行城乡规划类行政处罚377.99万元。（详见附表3）。

（四）行政裁决

全年共计各类行政诉讼、复议案件32起（包括行政复议4起、行政诉讼件28起），行政机关副职负责人（分管相关工作）参加庭审8次。

（五）全年无行政确认、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奖励等情况。

四、行政检查执行情况

按照“双随机”检查相关工作要求，对“建筑垃圾运输企业”、“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企业”、“燃气经营场站”开展“双随机”检查工作，检查单位合格率100%。

全年分别对广告立面、门前三包、违法占道、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垃圾分类、噪声油烟、燃气管理等专项工



作进行行政检查共计 11662 次。其中，列入武汉市燃气重点安全隐患专项整改清单上的 14 处隐患全部整改完毕。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共计检查燃气场站 9 座，用气场所 4000 余处，发现一般隐患 1200 余起并全部整改到位。全区共取缔“黑气点” 36 处，收缴非法钢瓶 800 余只，关停 4 家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燃气场站；组织相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各类型燃气事故应急演练 16 场次，完成全区 16 座液化石油气场站整治提升，确实增强了燃气监管安全底数。

五、投诉、举报案件办理情况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1 年全年共受理 12319 案件 20684 起，办结率 96.3%；电话投诉 5250 起，办结率 100%；转办市长专线 4612 起，办结率 98.5%；全年网格员上报立案数 24113 起，办结率 64%；收到 12345 市民热线 6035 件，满意率 97.8%。在此基础上，加大对责任落实、办理时效、回复情况、诉求对象满意度等情况自查自纠力度，真正做到“民有所呼、我必所应”。

附表：

1. 行政许可事项办理情况
2. 行政处罚事项办理情况
3. 行政强制事项办理情况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

2021 年审批事项办理情况

序号	业务/单位	事项	收件数量 (项)	办结数量 (项)	备注
			1-12 月	1-12 月	
1	城管审批	户外广告设置、车体广告许可	0	0	
		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核准	0	0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0	0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35	35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0	0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0	0	
		合计	35	3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2

2021 年行政处罚事项办理情况

实施部门	办案数量及处罚金额				人均办案量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案件总计	共计处罚金额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235 件	1998 件	4233 件	5,672,805 元	33.6 件/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3:

2021 年行政强制事项办理情况

实施部门	拆除违建面积	处罚案件	处罚金额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112244 平方米	6 件	377.99 万



扫描全能王 创建